

二十二、蕹菜(空心菜)(台中場)

(一)三要素推薦量(公斤/公頃)

每公頃施用堆肥 10 公噸情況下，

氮素：120-180。磷酐：50-90。氧化鉀：100-150。

多割栽培者於每次割後施用氮素推薦量的1/3。

(二)施肥時期及分配率(%)

肥料別	基 肥	一 追 (播種後10-12天)	二 追 (播種後18-20天)
氮 肥	34	33	33
磷 肥	100	—	—
鉀 肥	34	33	33
堆 肥	100	—	—

註：多割栽培於每次割後加施氮肥。

(三)施肥方法

堆肥及基肥於整地時全面撒施後，犁入土中與土壤充分混合。追肥採撒施，撒施後應酌量噴水減少肥料附著於葉片上。